关于举办2019年湖北高校课程共享联盟

“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教学大赛的通知（二）大赛评比

各相关高校：

为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对接一流课程“双万计划”，深入推进联盟课程的共建共享，探索省内“金课”建设，湖北高校课程共享联盟（简称“楚课联盟”）定于2019年5月-12月期间举办“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教学大赛。

**一、大赛目的**

引导高校教师积极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优化课堂教学，提高教学质量，开展遵循“两性一度”的课堂教学改革，充分营造线上金课在校内教学应用的氛围，助力湖北省“金课”的建设。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湖北省教育厅

**主办单位：**湖北高校课程共享联盟

**承办单位：中南民族大学**

本次大赛在省教育厅的指导下，成立湖北高校课程共享联盟“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教学大赛组委会，组委会下设竞赛委员会、仲裁委员会和竞赛办公室。竞赛委员会负责制定竞赛规程、审定竞赛的评分办法，负责专家评委的选拔推荐与赛事组织工作；仲裁委员会负责有关竞赛争议事项的协调处理；竞赛办公室负责竞赛的具体事务。

**三、参赛资格**

本次参赛对象为湖北省内各高校在职教师，不受讲授科目、职称与教学年限限制，教师开课需基于楚课联盟平台(hbgx.fanya.chaoxing.com)进行。每位参赛教师只可报名一门课程，可基于参赛课程建立多个班级，评比时以得分最高的一个班级为参评对象。

**四、竞赛程序**

比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初赛由各高校自行组织，各高校在初赛基础上，推荐1-3名优秀教师参加决赛。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一）竞赛报名**

教师填写报名回执表并在2019年11月20日前发送至联系人邮箱进行初赛报名。

**（二）竞赛流程**

**1.初赛（2019年5月-2019年11月）**

组委会将从楚课联盟平台提取参赛教师的课程原始数据按照数据评价指标（**见附件3**）进行打分，并每周反馈给各高校，各高校可参考分值组织校内评审，并于2019年11月29日前向组委会推荐1-3名教师参赛。

**2.决赛（2019年12月）**

组委会将根据各高校推荐参与全省决赛的名单，按参赛教师的课程后台原始数据（选取2019年全年数据）综合排名，选择前20名教师进入决赛，已推荐但未进入决赛的参赛教师获得优秀奖。决赛由如下部分构成：

（1）教学设计。各参赛教师提前准备好本学期参赛课程的完整教学设计，提交给组委会，由组委会提交给评委作为评分依据；

（2）现场答辩。参赛教师提前准备答辩ppt并提交给组委会，ppt应包含该课程本学期的教学过程、教学效果、特色创新及心得体会。答辩顺序由参赛教师现场抽签决定，答辩汇报时长不超过15分钟。评委围绕参赛教师现场答辩中所展示的教学环节和数据提问，参赛教师现场作答，答辩提问时长不超过5分钟；

（3）评分。评委根据评价指标现场打分，参赛教师的最终成绩为各评委打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

**五、评委推荐**

评委由组委会从竞赛评委专家库中抽取。专家库由国家级及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负责人、各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相关负责人、学校及企业信息化教学专家共同组成。请联盟成员学校推荐本校评委专家，并于2019年11月29日前将“湖北高校课程共享联盟“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教学大赛评委专家库推荐表”发送至联系人邮箱。组委会确定评委专家组成员后，由竞赛办公室通知专家本人竞赛工作的相关事宜。

**六、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设立个人奖和优秀组织奖，原则上，一等奖不超过参与决赛答辩教师总数的10%，二等奖不超过25%。获奖课程可优先推荐上线楚课联盟平台。

联盟鼓励各高校开展校赛，联盟将对校赛的举办提供技术、培训与平台支持。

**七、联系方式**

喻老师 13036165834

邮箱：779570208@qq.com

湖北高校课程共享联盟 **中南民族大学**

(湖北大学代章) 2019年5月17日

2019年5月17日

附件3

湖北高校课程共享联盟

“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教学大赛评价指标

**第一阶段：数据评价指标**

|  |  |
| --- | --- |
| **指标** | **计分方式** |
| **课程建设****（20分）** | 课程章节中建设的教学资源，如：视频、文档、习题等，每上传一份资料计2分。如：上传共30份资料，得分为30\*2=60分。 |
| **教学活动****（40分）** | 每发起一次活动：讨论、通知公告、投票/问卷、抢答、选人、作业/测验、任务、直播、评分、在线课堂、签到、投屏互动，计2分。如发起了6次签到，5次选人，则得分为（6 + 5）\*2 =22分。若参与学生人数小于班级人数的10%，则该活动（除选人、投屏活动外）无效不计分。 |
| **活跃度****（20分）** | 总讨论数：每增加一条讨论，计1分； |
| **教研成果（20分）** | 学生成果：参赛教师参赛课程中的学生在2019年取得的相关学术竞赛奖项、发表的论文、专利等，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计1分。 |
| 教研成果：参赛教师开展教学改革的在2018年-2019年期间发表的相关教研论文、媒体报道，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计1分。 |
| 成绩对比：参赛班级学生考试的平均分较年级平均分每增加0.5分，计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学生评教分数：该门课程评教分数较2017年、2018年平均分每增加0.2分，计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注：最终得分通过归一化处理，将每个评分模块中当前得分与所有参赛课程的最高分、最低分对比，以如下公式计算得出各模块得分并累加：

该模块最终得分=【（当前得分-全省最低分）/（全省最高分-全省最低分）】\*该模块满分。

如课程建设模块：当前得分60分，全省最高分100分，最低分40分，则最后得分为：【（60-40）/（100-40）】\*30=10分。

**第二阶段：现场答辩评价指标**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评比要素** |
| **教学设计****（30分）** | 基础分 | 5 | 答辩资料符合提交要求，整洁大方美观。 |
| 教学设计 | 25 | 1、对课程特点，课程内容，教学培养要求，学生现行知识与技能等有全面具体的分析；2、教学目标明确，教学内容与教学进度安排合理；3、教学策略得当，符合学生认知规律和教学实际；4、合理选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设施，系统优化教学过程；5、教案完整、规范，内容科学； |
| **现场答辩****（70分）** | 教学过程 | 25 | 1、教学组织与方法得当，突出学生主体地位，充分体现课程的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2、课堂活跃度高，合理开展互动式教学、研讨式教学；3、在线教学技术与数字资源运用充分、有效，教学内容呈现恰当，满足学生学习需求；4、发挥楚课联盟平台在“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建设过程中的作用与价值，包括便捷备课、投屏上课、互动讨论、教学数据统计等；5、及时进行教学形成性评价与总结性评价，针对学习反馈及时调整教学策略与教学内容，针对关键问题提出详细解决方法；6、教学考核与评价科学有效； |
| 教学效果 | 20 | 1、有效达成教学目标，利用楚课联盟平台及智慧教学系统解决教学重难点问题或完成教学任务的作用突出，效果明显；2、切实提高学生学习兴趣和学习能力；3、依托楚课联盟平台及智慧教学系统已经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包括教研论文、教学立项、数字化教材建设、推广和交流活动、教研团队建设、国家级或省级线上金课等（可附相关证明材料）； |
| 特色创新 | 15 | 1、理念先进，立意新颖，构思独特，技术领先；2、广泛适用于实际教学，有较大推广价值与示范性； |
| 教学反思 | 10 | 回顾开展课堂教学改革的亮点和不足，针对优秀经验与失误做好总结与反思，并找出今后课堂教学改革中的完善措施。 |